

航道通告

粤江航道通告〔2023〕30号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江门市新会区小冈大桥扩建工程专用航标启用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江门市新会区小冈大桥扩建工程专用航标已设置完成，即将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桥区及通航孔航标设置情况

（一）设标地点：潭江 2 的小冈大桥河段。

（二）通航孔通航条件：小冈大桥扩建工程所在位置共有 3 座桥相邻而建，从下游往上游依次为广佛江珠快速通道小冈大桥、旧小冈大桥、小冈大桥扩建桥。各桥梁均设置 1 个通航孔，通航净宽为 101 米，通航净高为 13 米（以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2.94 米起算，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三）桥区及桥梁航标设置情况。

1、在上游侧的小冈大桥扩建桥的通航孔上游迎船一面的桥梁中央设置 1 座桥涵标，共 1 座，桥涵标为 1.5 米 × 1.5 米正方

形标牌，标牌颜色为红色，灯质为红色单面定光；在桥梁通航孔上游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8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

2、在下游侧的广佛江珠快速通道小冈大桥的桥梁通航孔下游迎船一面的桥梁中央设置 1 座桥涵标，共 1 座，桥涵标为 1.5 米 × 1.5 米正方形标牌，标牌颜色为红色，灯质为红色单面定光；在桥梁通航孔下游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8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

二、航标启用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三、桥梁施工期间设置的临时航标同时撤销。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

2023 年 7 月 12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江门海事局，江门、新会、台山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7月12日印发